南臺科技大學交換學生學伴

一、目的

本活動之目的包含

- 1. 協助來自歐美等地區來訪的交換學生加速適應校園環境與熟悉台灣生活。
- 2. 增加本校學生與國際學生之互動,拓展國際視野並促進文化交流。

二、 申請資格

凡本校在學學生(含新生及研究生)均可報名參加,須具備基本英文溝通能力

二、 辦理流程

- Step1.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公告徵求名額 (約每年5月初<秋季>及12月初 <春季>)
- Step2. 學生填妥報名資料 (約5月中<秋季>及12月中<春季>)
- Step3.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公告錄取名單 (約5月底<秋季>及12月底<春季>)
- Step4. 加入學伴臉書社團 (約5月底<秋季>及12月底<春季>)
- Step5. 參加說明會或閱覽線上說明 (約6月初<秋季>及1月初<春季>)
- Step6. 取得國際學生基本聯繫方開始聯繫 (約6月底<秋季>及1月底<春季>)
- Step7. 確認國際學生抵達時間協助抵達及入宿

四、 申請方式

填妥線上申請表後等候通知,線上申請 https://forms.gle/azvkgUBDEiGLuhw47

五、 學伴的職責及義務

學伴為義工性質,服務時間以一學期為原則。每學期開學交換學生抵達時有許多需要學伴協助之處,包括抵達學校、入住宿舍、認識學校周遭環境、採買生活用品、健檢、選課、辦理居留證或延簽、開立銀行帳戶、在台生活諮詢以及新生訓練等。大部分的事情都會集中開學的前幾天還有開學的第一週,學伴抵達台灣的第一天是最佳碰面時間,學期中則需要定期與國際學生連絡,了解學生適應狀況、是否遇到困難等;也可協助國際學生簡單中文、協助住宿繳費及部分活動。

六、 學伴之安排與配對

學伴之安排以兩名臺灣學生協助一名國際學生為原則,配對由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安排。擔任學伴應抱持開放與包容的態度,不可挑選或指定國際學生之國籍或性別等,若有特殊狀況則另當別論,但因每年前來之國際學生接不相同,無法保證能百分之百符合所要求之條件。

七、獎勵方式

期末國際學生結束交換前填寫並繳交學伴服務證明申請表後頒發證明書,表現特優者給予敘獎。

當學伴~ 你不可不知的 456

As a buddy, you can support the exchange students in many ways, including:

- ~ Answering questions from a student perspective (before and after arrival)
 - ~ Meeting them upon arrival
 - ~ Being a friend to them
 - ~ Showing them around and sharing your STUST experience

◎ 4個 DOs

- 1. 盡到接待學伴的義務並進行交流
- 2. 與其他國際學生互動往來
- 3. 不喜歡或不合理/法的事情可以直接拒絕
- 4. 多做功課了解學校及台灣還有國際學生的文化



◎ 5個 DON' Ts

- 1. 不要牽涉感情問題
- 2. 勿做出影響校譽之舉動
- 3. 勿參與不法或危險活動 (如借機車給國際學生、仲介打工、過量飲酒、使用毒品等)
- 4. 勿代替國際學生支付任何費用、代墊任何款項(如宿舍押金、車資、餐費、旅費),或作 為貸款抵押擔保人。
- 5. 別把自己當服務生

◎ 6 大好處及優勢

- 1. 結識國際友人
- 2. 異國文化的交流
- 3. 提升個人溝通與表達能力
- 4. 增添履歷表豐富內容
- 5. 取得國際學伴證明書
- 6. 學習活動籌辦以及國際交流工作











國際交換學生學伴重要注意事項以及活動

交換學生前來本校學伴參與的重要活動大致如下列,除下列活動外,學伴和交換學生 若相處得宜,經常邀約出遊及聚餐也是十分常見的。

1. 與交換學生取得聯繫

時間:擔任學伴前一學期末 (秋季班學伴約當年度 6 月底,春季班學伴約前一年 12 月底)

2. 迎接交換學生抵達學校

時間:和交換學生約好時間於學生抵達的第一天來校見面

3. 參加交換生新生訓練並協助認識校園

時間: 開學日的前一週星期五上午 9:30 (如 9 月 10 日(一)開學,新生訓練則為 9 月 7 日(五))

4. 協助交換學生選課

時間:交換生抵台後依學校規定加退選時間協助交換生選課

5. 邀請國際學生參與社團博覽會

時間:約開學後兩三周內會有社團博覽會,鼓勵國際學生參加社團活動

6. 參與國際學生活動並邀請國際學生一同參加

活動項目:國際文化交流社及學校都有許多國際學生活動,學伴請盡量參與並邀請國際學生參加。

7. 交換結束歡送道別並申請學伴證明書

時間:學期結束前 1~2 周送別學伴並填寫學伴證明申請書申請學伴證明。學伴證明申請書請至"國際暨兩岸事務處"網頁→"表單下載"下載申請表。

南臺科技大學交換學生學伴申請表

STUST Exchange Student Buddy Program Application Form

(已填寫線上申請者免填)

中文姓名 Chinese Name:		
英文名字 English Name:		黏貼大頭照
學號 Student ID No.:	性別 Gender:	Attach Photo
3 3/10 CCG C.	□ 男 Male □ 女 Female	Here
手機 Mobile phone No.:	生日 Date of Birth:	Hele
班級與科系 Department and Major:	(y)/ (m)/ (d) Email:	
प्राक्षप्रभागार Department and Major.	Linan.	
國籍 Nationality:	年級 Year of Study:	
	□ 1 st □ 2 nd □ 3 rd □ 4 th □ 研究生 Graduate	
社團經驗 Student Club Experiences:	特殊專長 Special Skills, 例如:	
□ 社團 □ 無		
■ 無 語言能力 Languages Spoken:		
1. □ 英語 English		
□ 優 Excellent □ 好 Good 取得之語言證照:	□ 普通 Fair□ 断恒 Poor□ 分數或等地:	
2. 其他 Other (請說明 Please specify):		
 申請動機 Motivation (50~200 字)		
中的组织 (SO ZOO))		
自我介紹與國際交流經驗 Self Introduction (50~200 字)		